

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的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9 月 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聂在建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0,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

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持续督导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同意公司与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终止〈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的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则，同意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自该协议生效之日起，将由承接主办券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三）审议通过《关于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国盛证券有

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则，同意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三）《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5 日